证券代码：688158　证券简称：优刻得　公告编号：2026－036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拟归属数量：417万股
- 归属股票来源：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方案及履行的程序

1、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主要内容

（1）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授予数量：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为920万股，约占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45,309.5081万股的2.03%。本次授予为一次性授予，无预留权益。

（3）授予价格：9元/股，即满足授予条件和归属条件后，激励对象可以每股9元的价格购买公司向激励对象增发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4）激励人数：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为30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3.46%，包括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含分、子公司）任职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

（5）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各批次归属比例安排具体如下：

归属安排	归属时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第二个归属期	自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

（6）任职期限、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及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①激励对象满足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②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的考核年度为2024和2025年两个会计年度，分年度对公司财务业绩指标进行考核，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公司财务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对应年度的归属条件之一。

本激励计划各年度业绩考核目标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以2023年净利润为基数，2024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20%
第二个归属期	以2023年净利润为基数，2025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44%

注：1、上述“净利润”以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并且剔除公司本次及其他股权激励计划所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下同。

2、上述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涉及的业绩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③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结果根据公司现行的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依据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的个人层面系数。

激励对象个人考核层面结果分为“A”“B”“B以下”三个等级，个人层面考核结果与激励对象对应的个人层面系数见下表：

个人层面考核结果	个人层面系数
A	1.0
B	0.8
B以下	0

若公司当年度业绩考核目标达成，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个人层面系数。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2、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优刻得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优刻得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优刻得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优刻得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4年4月2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林萍女士作为征集人就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4年4月29日至2024年5月15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间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4年5月1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22）。

（4）2024年5月24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优刻得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优刻得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同时，公司对限制性股票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期间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2024年5月2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优刻得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23）。

（5）2024年5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5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7）2025年6月1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优刻得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归属结果暨股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共计25名激励对象完成321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出资及归属登记。

（8）2026年5月1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优刻得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归属结果暨股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共计4名激励对象完成122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出资及归属登记。

（9）2026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同时对部分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上述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对拟归属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历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计划名称	授予批次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	授予数量（万股）	授予人数（人）	剩余数量（万股）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一次性授予，无预留权益	2024年5月29日	9元/股	920	30	0

（三）激励计划各期限制性股票归属情况

归属批次	归属日	归属价格（元/股）	归属数量（万股）	归属人数(人)	归属后限制性股票剩余数量（万股）	取消归属数量及原因	因分红送转导致归属价格及数量的调整情况
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	2025年6月9日	9	321	25	577	1名激励对象在归属董事会召开前离职，对应失效其获授予的22万股限制性股票	不适用
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	2026年5月15日	9	122	4	455		

二、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说明

（一）董事会就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是否成就的审议情况

2026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达成，本次可归属数量为417万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归属条件的26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

（二）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说明

1、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进入第二个归属期

根据《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归属期为“自授予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日为2024年5月29日，因此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归属期为2026年5月29日至2027年5月28日。

2、符合归属条件的说明

根据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和《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现就归属条件成就情况说明如下：

归属条件	达成情况
（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③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④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⑤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⑥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符合归属条件。
（3）激励对象满足各归属期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在归属前，须满足12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本次可归属激励对象符合归属任职期限要求。
（4）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业绩考核目标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二个归属期 以2023年净利润为基数，2025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44%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0944号）： 2025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142,091,366.60元，2023年度公司实现净利润－343,340,450.95元，2025年公司净利润较2023年增长58.62%，满足业绩考核目标的增长率不低于44%。业绩考核达标，公司层面归属比例100%。
（5）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结果根据公司现行的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依据激励对象的考核结果确定其实际的个人层面系数。 激励对象个人考核层面结果分为“A”“B”“B以下”三个等级，个人层面考核结果与激励对象对应的个人层面系数见下表： 个人层面考核结果　个人层面系数 A　1.0 B　0.8 B以下　0 若公司当年度业绩考核目标达成，激励对象个人当年实际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公司层面归属比例×个人当年计划归属的数量×个人层面系数。 激励对象当期计划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因考核原因不能归属或不能完全归属的，作废失效，不可递延至下一年度。	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30名激励对象中：4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已不符合归属条件，其合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其余26名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均为A，对应个人层面系数为1.0。

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30名激励对象中：4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合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60万股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其余26名激励对象的个人层面绩效考核结果均为A，对应个人层面系数为1.0。因此，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合计26名激励对象可归属417万股限制性股票。对于激励对象本批次未归属的或者未全部归属的股份，公司将在第二个归属期到期日前分批归属，并另行披露。

（三）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且列入公司本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为符合归属条件的26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417万股限制性股票相关事宜。本次归属安排和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的相关规定，不存在侵犯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本次归属的具体情况

（一）授予日：2024年5月29日

（二）归属数量：417万股

（三）归属人数：26人

（四）授予价格：9元/股

（五）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六）激励对象及归属情况：

姓名	国籍	职务	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万股）	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季昕华	中国	董事长、首席执行官兼总裁、核心技术人员	66	33	50%
王凯	中国	董事、首席技术官	66	33	50%
曹宇	中国	董事、首席运营官	66	33	50%
小计			198	99	50%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23人）			636	318	50%
合计			834	417	50%

注：1、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名单的核实情况

本次拟归属的26名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已成就。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26名激励对象办理归属，对应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数量为417万股。上述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归属日及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公司将根据政策规定的归属窗口期办理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归属及相关的归属股份登记手续，并将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变更登记手续当日确定为归属日。

2026年5月15日，参与本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归属登记相应的股权激励股份，相关股份已于2026年5月21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已披露的《优刻得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归属结果暨股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经公司自查，除上述事项外，参与本激励计划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公告日前6个月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六、限制性股票费用的核算及说明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选择Black－Scholes模型计算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归属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在授予日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本次限制性股票相关费用进行摊销，具体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七、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综上所述，汉盛律师认为：

1、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已就本次归属取得必要的批准与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已进入第二个归属期，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公司实施本次归属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上海汉盛律师事务所关于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及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作废相关事项之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58　证券简称：优刻得　公告编号：2026－040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6月18日
- 本次股东会涉及每一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议案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6月18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杨浦区隆昌路619号城市概念11号楼1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6月18日

至2026年6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八）涉及每一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情形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A类股份及B类股份持有人就所有提交公司股东会表决的决议案进行表决时，A类股份持有人每股可投五票，而B类股份持有人每股可投一票。公司股东对下列事项行使表决权时，每一A类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一B类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

(i) 对《公司章程》作出修改；

(ii) 改变A类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

(iii) 聘请或者解聘公司的独立董事；

(iv) 聘请或者解聘为公司定期报告出具审计意见的会计师事务所；

(v)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

股东会对上述第（ii）项作出决议，应当经过不低于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将相应数量A类股份转换为B类股份的不受前述需要三分之二表决权以上通过的约束。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补选陈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予以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6、涉及每一特别表决权股份享有的表决权数量应当与每一普通股份的表决权数量相同的议案

1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158	优刻得	2026/6/12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6年6月16日（上午09:00－11:30，下午14:00－17:00）

（二）登记地点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上海市杨浦区隆昌路619号城市概念10#B号楼）

（三）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信函、邮件方式办理登记，均须在登记时间2026年6月16日下午17:00点前送达，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信函、邮件中须注明股东联系人名称、联系方式及注明“股东会”字样。

（1）自然人股东：应由本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原件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自然人股东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1）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授权委托书（附件1）办理登记；

（3）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信函、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通过信函或邮件方式登记的股东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并请携带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杨浦区隆昌路619号城市概念10#B号楼3层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200090

联系电话：021－55509888－8188

电子信箱：ir@ucloud.cn

联系人：侯双露

特此公告。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6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补选陈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158　证券简称：优刻得　公告编号：2026－037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部分已获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4年4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优刻得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优刻得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并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同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优刻得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优刻得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核实〈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4年4月2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根据公司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林萍女士作为征集人就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4年4月29日至2024年5月15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间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人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异议。2024年5月17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22）。

4、2024年5月24日，公司召开了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优刻得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优刻得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和《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等议案。同时，公司对限制性股票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自查，自查期间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存在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2024年5月2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优刻得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23）。

5、2024年5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5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相关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监事会对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7、2025年6月13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优刻得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归属结果暨股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第一批次共计25名激励对象完成321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出资及归属登记。

8、2026年5月19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优刻得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归属结果暨股票上市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第二批次共计4名激励对象完成122万股限制性股票的出资及归属登记。

9、2026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同时对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60万股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上述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对拟归属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作废限制性股票的具体原因

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及《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具体原因如下：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中，4名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合计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60万股限制性股票取消归属并由公司作废。

三、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不会影响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四、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本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公司此次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汉盛律师事务所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激励计划作废限制性股票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作废部分限制性股票的作废原因和作废数量、信息披露相关事项符合《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58　证券简称：优刻得　公告编号：2026－038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满六年辞任暨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吴晓波先生自2020年6月19日起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连续任职时间即将满6年。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关于独立董事在同一家上市公司连续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的相关要求，吴晓波先生任期届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吴晓波先生将按照有关规定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及各专门委员会职务职责。公司对吴晓波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26年5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任期满六年辞任暨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提名陈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陈凯先生将同时担任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

一、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任情况

(一)离任的基本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吴晓波	独立董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	2026年6月18日	2026年6月18日	连续任期满六年	否	不适用	否

二、补选独立董事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补选陈凯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任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陈凯先生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已完成独立董事履职学习。其任职资格、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情况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为确保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董事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陈凯先生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后，拟对应调整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的委员组成，调整后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组成情况如下：

委员会名称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会成员
审计委员会	佟洁	佟洁、谭晓生、陈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陈凯	陈凯、佟洁、季昕华
战略委员会	季昕华	季昕华、黄国滨、陈凯

特此公告。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附件：陈凯先生简历

陈凯先生，香港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工程系教授。2004年7月毕业于中国科学技术大学，获得计算机科学学士学位；2007年7月毕业于同院校并获得计算机科学硕士学位；2012年6月毕业于美国西北大学，获得计算机科学博士学位。历任香港科技大学助理教授、副教授、计算机科学与工程系研究生部主任、香港科技大学－微信人工智能联合实验室(WHAT－Lab)主任。现兼任智能网络与系统实验室（iSING Lab）主任、香港人工智能与机器人学会(HKSAIR)副理事长、香港科技大学－中国联通智慧社会联合实验室副主任、香港科技大学－浪潮云先进云人工智能技术联合实验室主任。

截至目前，陈凯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陈凯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七十八条中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证券代码：688158　证券简称：优刻得　公告编号：2026－039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内蒙古优刻得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6,000万元	19,330.09万元	是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58,755.77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24.3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注：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包含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含本次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内蒙古优刻得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内蒙古信息科技”）2026年度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资金需要，内蒙古信息科技拟以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及机电设备等资产为抵押物，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第二支行申请项目融资借款，用于“内蒙古乌兰察布市集宁区优刻得智算中心D幢项目”建设。为保证内蒙古信息科技业务顺利开展，公司拟为内蒙古信息科技向银行申请融资借款事项提供不超过人民币36,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实际担保额度、担保期限等内容以最终正式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为准。本次担保无需提供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5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内蒙古信息科技提供不超过36,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或具体经办部门代表公司签署与担保相关的所有合同、协议等有关法律文件。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内蒙古优刻得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季昕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900MA0PU2WJ8M		
成立时间	2018年04月24日		
注册地	内蒙古自治区乌兰察布市集宁区商务科技文化中心B座5号楼413办公室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数据中心的设计、建设、运营及维护；云计算、人工智能、数据流通、数据交易、数据分析及相关各项产品的服务；产品研发及技术服务；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3月31日/2026年1－3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2,119.21	182,050.38
	负债总额	149,925.92	150,998.78
	资产净额	32,193.29	31,051.60
	营业收入	12,128.90	44,789.33
	净利润	1,141.70	6,237.10

注1：2025年的财务数据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被担保人非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目前尚未签订具体担保协议，实际担保额度、担保期限等内容以最终正式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担保是为满足内蒙古信息科技的日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开展需要而进行的，有利于其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被担保对象内蒙古信息科技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公司可全面掌握其运营和管理情况，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对外担保是为了满足子公司经营需要，有利于促进子公司业务开展；被担保对象是公司全资子公司，信用情况良好，具有偿还债务能力，担保风险总体可控。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为第三方提供担保的事项，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总额（担保总额是指已批准的额度范围尚未使用的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含本次批准的担保额度）为58,755.77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24.32%、16.39%。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或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88158　证券简称：优刻得　公告编号：2026－035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6年5月2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5月23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

会议应出席董事8名，实际出席8名，会议由董事长季昕华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以及《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规定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归属数量为417万股，并为符合归属条件的26名激励对象办理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登记相关事宜。

董事季昕华、王凯、曹宇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出具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

（二）审议通过《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鉴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4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已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合计60万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董事季昕华、王凯、曹宇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作废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7）

（三）审议通过《关于独立董事任期满六年辞任暨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在同一家上市公司连续任职时间不得超过六年。公司独立董事吴晓波先生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任期届满后吴晓波先生将不再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提名委员会进行任职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陈凯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陈凯先生将同时担任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其中，关于补选陈凯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独立董事任期满六年辞任暨补选独立董事并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8）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6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提高资金营运能力，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拟由不超过人民币27亿元（或等值外币）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2.1亿元（或等值外币）。除本次综合授信额度变更外，授信相关事项如额度期限、授权事宜、授信品种等内容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一致。本次授信额度的提升体现公司在银行体系的资信水平进一步增强，提高了公司的资金运营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为公司业务的进一步成长提供资金支持。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内蒙古优刻得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提供不超过36,000万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优刻得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于2026年6月18日14:00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为：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优刻得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40）

特此公告。

优刻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5111　证券简称：新洁能　公告编号：2026－032

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产品名称1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30天结构性存款
受托方名称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产品金额1	1,000万元
赎回金额1	1,001.2411万元
产品期限1	30天
产品名称2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3985期
受托方名称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产品金额2	12,500万元
赎回金额2	12,606.6438万元
产品期限2	180天
特别风险提示	其他：不适用

- 风险提示

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最大限度控制投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委托理财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8月11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开展和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10,000万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的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本次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投资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前述期限内可由公司及子公司滚动使用，并于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二、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6年4月28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000万元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结构性存款。现上述产品已经到期赎回，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金额（万元）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30天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1,000.00	2026/4/28	2026/5/28	1.51	1,001.2411	1.2411

2025年11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12,500万元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购买结构性存款。现上述产品已经到期赎回，本金及收益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人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金额（万元）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A23985期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无锡分行	12,500.00	2025/11/30	2026/5/29	1.73	12,606.6438	106.6438

三、风险控制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6.89亿元。

1、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开展相关理财业务，并加强对相关理财产品的分析和研究，认真执行公司各项制度，严控投资风险。

2、公司将恪守审慎投资原则，严选投资对象，挑选信誉好、运营佳、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3、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风险提示

本次现金管理方式包括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但仍不排除因货币政策、财政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等原因引起的影响收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无锡新洁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30日

证券代码：603808　证券简称：歌力思　公告编号：2026－020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11日(星期四) 上午10:30－11:3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06月04日（星期四）至06月10日（星期三）16:00前

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zqfw@ellassay.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分别于2026年4月25日、2026年4月30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度及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6月11日（星期四）10:30－11:30举行2025年度暨2026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相结合的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度和2026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6月11日（星期四）10:30－11: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

（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视频直播和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夏国新先生，总经理王笃森先生，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刘树祥先生，职工代表董事、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王薇女士，独立董事周到先生等。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6月11日（星期四）10:30－11: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6月04日（星期四）至06月10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zqfw@ellassay.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法务部

联系电话：0755－83438860

电子邮箱：zqfw@ellassay.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5月30日